

济南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济农字〔2022〕19号

济南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农机化工作要点》 的 通 知

各区县（功能区）农业农村局：

现将《2022年全市农机化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2022 年全市农机化工作要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围绕全市农业农村“1195”工作思路和中央、省农机化工作部署，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总抓手，着力提高农机装备水平，优化装备结构，深化拓展农林牧渔加各产业机械化发展，加快农机装备智能化和农机服务综合化步伐，为全市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装备支撑与保障，以优异工作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坚持政治引领，打造过硬队伍

1. 加强政治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引导全市农机化管理系统干部自觉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对标对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以及视察山东时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将“人民至上”铭于心、践于行，以实际行动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双融双促双提升。

2. 转变工作作风。持续强化纪律，转变作风建设，进一步树牢底线意识、红线意识，坚持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加大强农惠农政策落实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监督检查力度。强化调查研究，增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本领，全面提升我市农机化队伍谋实事、出实招、求实效的能力。

3. 强化宣传引导。充分利用现场会、培训班等形式为农民发放农机技术宣传资料，持续开展“送技术服务下乡”活动，切实做好线上线下技术服务和宣传指导。深入发掘并广泛宣传各级在发展新型农机经营服务组织、推广先进农机化装备及技术等方面的新举措、新亮点、新经验、新成效，为全市农机化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氛围、汇聚强大力量。

二、夯实装备支撑，坚持稳产保供

4. 抓好关键农时农机作业组织管理。紧扣春耕、“三夏”“三秋”粮食生产实际，具化实化组织管理措施，切实做好机具供应、检修、调度，加强农机手实用技术培训，及时发布作业、气象等信息，按要求做好跨区作业、生产信息统计报送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气象预警、疫情防控、作业秩序维护、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不断健全完善各级农机防灾减灾工作体系机制。继续采取“技术推广+秸秆禁烧督导”相结合方式，保障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高质高效开展。

5. 夯实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具装备保障。大力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技术，针对我市 4:2、4:3、6:3 三种种植技术模式，强化配套机具应用指引落地落实，任务区县制定出台机具保障方案，逐一明确落实种植模式、实施地块、时间节点、机具来源和作业主体。开展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全程机械化技术培训及田间作业演示活动，推动关键技术落实到位、有效应用，确保种得好、管得住、收得上。

6. 推进粮食生产关键环节机械化减损提质。大力推广精细整

地、精量播种、免耕播种、播后镇压、高效植保等机械化技术，持续开展机收减损大宣传、大培训、大比武活动。积极推广机械烘干技术与装备，切实抓好小麦、玉米、水稻、大豆机收减损技术指导意见落实，强化增收减损技术支撑，确保粮食颗粒归仓。

三、聚力科技创新，补齐发展短板

7. 加快全程全面机械化发展。钢城区创建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济阳区、商河县创建全省“两全两高”农机化示范县，做好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市创建工作。落实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各项要求，积极构建全程机械化生产体系并加快推广应用。推动市、县“十四五”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衔接落实，同步推进畜牧业、设施种植业机械化发展，继续开展分区域、分产业、分作物、分环节“四分”任务目标和实现路径研究，科学制定落实分年度工作重点和中长期发展计划。

8. 完善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扶持推动农机合作社、农机大户等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壮大，各农业区县至少建设一处农机综合体或“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力争在全市打造一批集农资销售、农机维修、农机作业、农机培训、安全监理等功能于一体的多元化、多业态、多模式新型农机服务主体。

9. 推进农机农艺融合应用。进一步夯实林果、畜牧、水产养殖、设施种植、农产品初加工等产业机械化技术支撑，推动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机艺深度融合。认真组织实施农机农艺融合应用试点项目，总结形成机艺融合机械化生产模式，推广机艺融合应用经验。

10. 推广农机化新技术。规范实施农机化水平提升项目，聚焦大宗作物、设施农业、丘陵山区等农业生产需要，着力推广复式多功能、精准高效、节能环保、科技智能机械化技术装备；大力发展玉米籽粒收获等粮食生产及水稻、大蒜、生姜、薯类、花生、大葱等特色规模作物生产机械化技术装备。探索研究作物品种、种植制度、生产规模、农田建设、装备技术等要素集成配套的区域性全程机械化解决方案。鼓励开展农机企业、科研单位、农机合作社等广泛参与的农机装备展示会和作业现场会，组织开展农机职业技能竞赛和农机修理工职业技能竞赛。

四、落实惠农政策，激活发展动力

11. 稳步实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落实《2021-2023 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规范补贴流程，强化监督检查，对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适用机具实行累加补贴。深化北斗系统在农业生产中的推广应用，推广使用智能终端和应用智能作业模式，加快节能环保和数字化、智能化农机技术推广。推广应用手机 APP、人脸识别、补贴机具二维码管理和物联网监控等技术，强化便民服务和信息化管控措施。

12. 深入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对标“四减四增”行动方案及工作要求，全面推动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落地见效，加快淘汰老旧农机，优化装备结构，促进农机安全生产、节能减排和绿色发展。

13. 探索实施关键薄弱环节农机作业补助。继续实施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政策，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作业任务和补助任务，

实现补助面积信息化监测全覆盖。落实玉米烘干等关键薄弱环节农机作业补助。

五、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14. 抓好农机安全生产。开展农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大重要时节农机安全监管力度，建立健全联合执法长效机制。修订完善农机事故应急预案，扎实开展农机事故应急演练，常态化做好机手安全培训。开展以农机合作社、农机维修网点为重点的安全督导检查，强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提升农机安全监管人员专业能力，抓好农机检验员、考试员、事故处理员培训和证件审验工作。深入开展各项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活动，认真落实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实施方案。长清区、平阴县创建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商河县创建省级“平安农机”示范县。

15. 强化农机质量监管。巩固深化“农机 3.15”系列活动成果，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农机质量投诉监管服务新模式，切实维护购机农户和经营主体合法权益。配合做好小麦收割机质量调查，督促企业提升产品质量，为用户选择先进适用机具提供参考。

16. 做好农机化统计工作。进一步提高农机化统计年报工作质效，确保统计数据客观准确、真实可信、逻辑严密，充分发挥统计数据对全市农机化发展的监测评价、决策参考作用。